

证券代码：831632

证券简称：安之文化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纳入限制消费人员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主办券商查询并提醒，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田津举先生被出具限制消费令。具体情况如下：

限制消费人员姓名：田津举

性别：男

执行法院：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北京

案号：(2019)京 0111 执 2553 号

立案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

限消发布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限制消费人员姓名：田津举

性别：男

执行法院：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省份：北京

案号：(2019)京 0115 执 5187 号

立案时间： 2019 年 4 月 17 日

限消发布时间： 2019 年 4 月 30 日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二）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原因

1. 根据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2019)京 0111 执 2553 号，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04 月 16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曹阳申请执行田津举请求确认人民调解协议效力一案，因田津举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田津举先生被出具限制消费令。

2. 根据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2018)京 0115 民初 22560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及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9）京 02 民终 1645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04 月 17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冯金皋申请执行田津举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田津举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田津举先生被出具限制消费令。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田津举先生被纳入限制消费人员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不良影响。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股东田津举已经与原告及法院积极沟通，后续欠款将会陆续偿还。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new_index.html）公示信息，截止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田津举先生的限制消费令尚未撤销。公司将关注后续进度，及时向投资者通报进展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限制消费人员名单查询记录。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